

民國文獻資料叢編

民國
經濟沿線鐵路
調查報告
匯編

殷夢霞 李強 選編

國家圖書館出版社



殷夢霞 李強 選編

民國鐵路沿綫經濟
調查報告匯編 第四冊

國家圖書館出版社

第四冊

北寧鐵路沿線經濟調查報告

六

1

平綏鐵路沿綫特產調查

457

吉敦鐵路沿線調查錄

559

北寧鐵路沿線經濟調查報告 六

下
篇

緒
言

下篇

緒言

本篇所列各項，或屬沿線主要物產，或爲本路大宗運輸，或與業務有密切關係，故採取各個調查之法，作整個之紀述，如煤、鹽、棉花之屬是也；更擇其與本路營業有競爭者，詳加研討，用備計劃營業之參考，如沿線各河系水運調查是也；又以赴各處調查之時，深感一般民衆對於鐵路之認識淺薄，一方面固由於鐵路宣傳未周，缺乏聯絡所致，一方面因物產缺乏提倡，外運維艱，即有外運，亦以不經由鐵路者爲多，是皆有待於鐵路之獎勵與勸誘，因有招攬內地營業辦法之擬訂，以期擴充路運範圍，聯絡地方情誼，藉謀業務之發展也。

本路沿線棉花調查

第一章 本路沿線棉花調查

第一節 天津棉花之來源及品質

天津棉花，非專謂產於天津之棉花，係指運津求售之各地棉花，其來源以河北省各縣所產者爲最多，佔天津市場全量百分之八十以上。

河北省位於北緯三十五度至四十度之間，氣候乾燥，土質肥沃，頗適於植棉，近年來棉之需用日廣，出口日多，農民種植者亦愈衆，復經各方機關及學術組織之襄助，當局之提倡，棉區日廣，產量益增。產區可分爲三大區，即以天然河流域爲名：一爲西河區，包括大清、滹沱及滏陽諸流域（如趙縣、束鹿、永年、廣宗、無極、藁城、元氏、高邑等縣）；二爲御河區，即南運河流域，包括山東省迤北，河北省南部一帶（如南宮、吳橋、東光、阜城、滄縣等縣）；三係東北河區，包括灤河、薊運河及北運河諸流域（如豐潤、灤縣、寧河、寶坻、通縣、平谷、三河、香河、武清等縣）；此三區域內，農民以棉花爲主要農作物，種植面積亦廣，出產棉花大批輸出銷售，其爲家庭消費者，如彈絮填塞棉衣棉被及紡線織布等，爲量極微，僅佔總收穫量百分之三四耳。

各區棉花品質，可以產地分別之：西河區所產之棉，名西河粗絨，纖維短而粗硬，長約半英寸，顏色純白，而富有彈性，故用作墊褥火藥或攪入毛紡織物內，頗爲適宜，有世界第一之稱，其能大量輸

入日、美諸國之原因亦在此；御河區之棉，顏色潔白，與西河棉相似，然纖維則較西河花軟而長，平均長度二分之一至八分之五英寸，其最大用途，爲紡粗紗或與羊毛混紡，大半與西河棉相仿，故有時市上列爲一類，名之爲西御河棉；至東北河區所產之棉，則與西河棉及御河棉迥異，乃係美籽，纖維特長，約有一英寸，色白柔靱，用以紡三十二支及四十二支紗最爲適宜，天津及唐山各紗廠多採用之；綜觀三區所產棉花，品質與國內諸大產棉區出品相較，概可列爲中等，但以其具有特殊功用，故有相當數量之輸出。

第二節 天津棉花市場

一、組織概要

棉花販運自生產者至消費者，其間必經初級市場，及終點市場各階段，前者遍於產棉之區，而後者則限於通商口岸，又有所謂原始市場者，即內地之鄉鎮集市，有定期集會，有每日，間日，三日或五日一集者，而以五日者爲最普遍，縣城之內，亦有定期集市，參加集市者多爲周圍五里至十里內之居民，縣城集市則範圍較廣，各集市交易之物品，不僅限於棉花，但產棉區集市之棉花交易特別發達，更有較大集市，有紗廠或大量棉花之交易者參列其間。天津爲吾國棉花主要集銷地之一，市場內之組成份子有四，賣方、買方、經紀人與附屬機關是也，茲分述於後：

(甲)賣方

棉客、棉店代理人及棉花貨棧等是。棉客一面向內地市場收買棉花，一面向天津

市場銷售，直接可以利用兩地不同之價值謀利，間接足以平衡各地之棉花價格；棉店代理人爲初級市場棉店之駐津代表，此等棉店恒向鄉村之軋棉店收買棉花，然後運津，令代理人相機出售，同時代理人亦可代天津出口商或紗廠購買棉花，而收棉價百分之二之佣金。棉花貨棧詳於下節。

(乙)買方 分出口商及非出口商兩種，出口商爲天津棉花之最大主顧，有中、日、美、英、德、瑞典各國商人（詳細情形見棉花出口節內）。非出口商有紗廠、彈弓房、棉花零售店等，各紗廠爲津棉之大主顧，在昔天津六大紗廠（現已有數家倒閉），估計所銷棉花，約佔天津本市銷售總量十分之九，其他各彈弓房與棉花零售店，消費量極微，在市場上所佔之地位至小。

(丙)經紀人 在賣方與買方之中間，在天津俗稱跑合，是輩本身多無資本，決不能以自己名義作買賣，其惟一之任務，即在撮合買賣雙方成交，成交之後，可得貨價千分之二·五之佣金，凡在天津熟悉市況，及買賣兩方知名之人，均得充任跑合，並無一定之資格限制也。棉花貨棧亦爲中間人性質之組織，然在棉花交易中，實處於販賣者之地位，以其棧號名義爲其主顧銷售貨物，故必須有第三者，從中作爲簽訂合同時之證人，且花棧所雇之走街，人數有限，對於市場情形，每不能明瞭透澈，兼須倚重跑合，以通消息，而便交易也。

(丁)附屬機關 如報關行、打包公司、檢驗局、倉庫、保險公司等，均詳下節。

二、棉花貨棧及附屬機關

棉棧及附屬機關，在棉花市場中佔重要位置，有詳述之必要，茲分別誌之如後：

(甲)棉花貨棧

棉花貨棧，爲天津棉花市場組織之主要份子，亦爲棉花交易之惟一場所，棉棧可以其棧號名義，爲主顧銷售貨物，亦可自行營業，買賣棉花，依其營業範圍及方法，可別爲數類：第一類主要業務爲中間，此類在棉棧中佔多數；第二類自營或代客買賣；第三類除自作及代客買賣外，尙兼營倉庫事宜；第四類經營雜糧及皮毛等爲主，而以經營棉花爲附屬營業。

棉花貨棧之業務，主要者有二：一爲代棉客及棉店代理人辦理內地棉花運津之一切手續；二爲資金之通融。內地棉花裝運來津，經過第一分卡，於六小時內，必須納稅，由棉商或委託之報單行，持磅碼單至天津棉花牙稅徵收分所，呈報交稅，加蓋驗訖字樣，即可放行，稅款單由棉棧代客墊付，棉花交納牙稅後，更須運至實業部天津商品檢驗局棉花檢驗處，呈請檢驗，棉花水分合格，並繳納檢驗費後，方可運棧存貯，所有費用亦由棉棧代付，落棧之時，由棉棧秤手過秤，並鑑定貨物之品質，存入倉庫。棉花貨棧除爲墊付牙稅及檢驗費外，尙作抵押貨款營業，內地棉商購得棉花運津銷售，往往需用鉅款，通常辦法，乃由棉商以下列三種方式，向貨棧商借，（一）以已成交而未交貨之棉花抵押借款；（二）以存入倉庫正在成交之棉花抵押借款；（三）以正在運輸中之貨物抵押；前兩種方式尙屬正當，後一種方法，含有危險性甚大，狡猾棉商，有時向棉棧借得款項後，復將棉花中途轉運他埠銷售，棉棧因此，屢受損失。至棉棧資本來源，亦常以棉花存單向倉庫抵借而來，棉棧代客銷棉，以其特爲重要，率由棉棧賣貨人員中之主任爲之，棉棧之賣貨主任，親至各出口商與紗廠處，探聽有無買棉之消息，並觀察同業之動靜，以便隨時以市面狀況報告貨主，促其決

定是否出賣，買賣作成後，按貨棧行規，交貨須在賣主貨棧或倉庫行之，而由賣主親自監視過秤，以免爭執。棉棧之收入，因其業務質性之不同而各異，普通者爲佣金收入、貸款利息、倉庫存貯費，及由棉花市價漲落之獲利等，資本弱小之棉棧，亦有向銀行或倉庫通融款項，轉貸棉客，藉博餘利，或由倉庫費中收取餘潤，以益收入者，則金現按賣價百分之一·五收取，內六分之一或賣價千分之二·五給與跑合，以爲報酬。至棉棧內棉花漲落所獲之利益，亦有二種，（一）例如貨主未將棉花售盡前，不能返鄉，乃將餘棉兌與棉棧，然後棉棧可以較有利之價格賣出，從中取利；（二）棉棧收買貨主棉花時，有時按其品質差別，予以不同之價格，但轉手售出時，則不分品質，整批銷出，二者之差，有時亦爲利之所在，然損失亦常所不免，蓋棉棧買進棉花後，如市況日趨下落，不得不忍痛脫售，損失自屬非淺。

棉花貨棧之團體，有天津市棉業同業公會，爲天津各棉棧所組成，內地棉客亦多加入該會，現有會員三十八家，其主要者有同聚源、聚義、恒聚、同生、福成、同和興、晉記、隆源、同華義、恒順公、同源、公懋成、同利、蚨聚、德源公、同義興、寶興恒等家，經費由會員繳納，按會員每年向商品檢驗局呈請檢驗之包數，每包收會費二分，至該會之宗旨，係維持同業之共公共利益，及矯正營業上之弊害，以往工作成績，尙能不逾此旨。

（乙）附屬機關

棉花於進行交易之中，尙有若干附屬機關，參與其間，茲分述於下：

報單行

報單行爲代棉客或棉棧辦理交納牙稅之機關，每包棉花收佣金一元至一元五角

，民二十年釐金尙未裁撤，常關納稅，棉客亦多委託報單行代辦，故報單行業務興盛，家數亦多，自常關廢除後，此行生意蕭條，歇業者甚夥，據云報單行現存者祇五家，規模皆甚微小。

商品檢驗局

棉花交納牙稅後，須運至實業部天津商品檢驗局棉花檢驗處，檢驗棉花所含水量。棉花所含水分平均以百分之十二爲合格，採樣檢驗合格後，由局發給檢驗證書，其不合格之棉花，祇准堆存於檢驗局指定倉庫，平均含水量百分之十四以上者，拆包攤曬，其所含水量平均在百分之十二以上，十四以內者，鬆包攤曬，此項不合格棉花，非經重驗合格，給有證書，不得運銷國內外各處或當地市場，檢驗費定爲每担六分。

金融機關

天津金融機關主要者，計有銀行及銀號二種，銀號均屬國人經營，約有五十餘家，銀行分華商，洋商及中外合辦三種，合計不下二三十家，其在棉業界之主顧，多爲棉花棧及洋行買辦等，對棉業方面惟一之服務，即中外押匯是也。

倉庫

天津倉庫可分四類：有屬於銀行或銀號者，如中國、大陸、金城、鹽業、大生、中國農工、上海商業儲蓄、浙江興業等銀行及順和銀號等；有屬於貨棧者如公懋成、隆裕、大通等；有屬於出口商；有係獨立經營者，如和豐、聚記、德泰、平等。然現以存於銀行及銀號之倉庫爲多，約佔四分之三左右，蓋棉商向銀行或銀號通融款項，須以棧單爲抵押，而棧單自以銀行或銀號所發出者較易通融，款項存貨進棧後，貨棧即代保火險，同時收取棧租及保險費，但貨主自行保險者，亦可照辦。